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24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已审批担保额度（包含本次担保）为 62.45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8.67%。目前，公司实际提供担保金额为 15.50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04%，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一、担保业务情况介绍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大地”）拟向郑州商品交易所（以下简称“郑商所”）申请尿素指定交割厂库的资质。经自查，龙蟒大地的地域范围、资质、财务状况及其他条件均符合郑商所的相关要求。

本次申请尿素指定交割厂库事宜，有利于扩大公司在业内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公司将充分把握现货市场、期货市场、交割厂库特点，进一步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根据《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的要求，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参与郑商所尿素期货交割厂库业务承担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商品种类及其核定库容量以郑商所最终实际审批及与其签署的协议为准。所担保的货值将按照相关商品种类核定最大库容量，综合商品期现货历史交易价格平均值估算，根据仓库库容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郑商所取得对交割仓库请求赔偿的权利之日起三年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四川省绵竹市新市镇新市工业开发园区（四川龙蟒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4 楼）

（三）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四）法定代表人：陈俊

（五）注册资本：180,000 万元人民币

（六）成立日期：2014 年 02 月 10 日

（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6830921121805

（八）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谷物种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肥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肥料生产；酒类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九）主要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持有龙蟒大地 100%股份，龙蟒大地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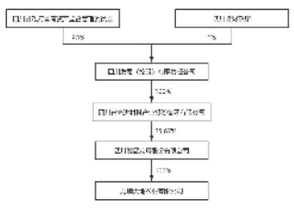

（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61,371.60	587,670.07
负债总额	467,007.93	361,197.68
净资产	294,363.67	226,472.39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42,505.74	623,925.97
利润总额	118,287.12	5,496.63
净利润	98,667.81	4,754.17

（十一）经查询，龙蟒大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规定，为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参与郑商所尿素期货交割厂库业务承担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商品种类及其核定库容量以郑商所最终实际审批及与签署的协议为准。

4、担保金额：所担保的货值将按照相关商品种类核定最大库容量，综合商品期现货历史交易价格平均值估算，根据仓库库容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5、担保期限：担保期限自郑商所取得对交割仓库请求赔偿的权利之日起三年内。

6、本次涉及的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有权签字人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四、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金额，有助于其申请郑商所尿素期货交割厂库资格，如申请成功可提升子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和话语权，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的规定参与郑商所尿素期货交割厂库业务承担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已审批担保额度（包含本次担保）为 62.45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8.67%。目前，公司实际提供担保金额为 15.5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04%，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 15.50 亿元。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26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解释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内容要求，执行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25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431.64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150,471.97 万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28,346.88 万元，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4,189.64 万元。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含税），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1.7 亿元（含税），约占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41%。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化，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三、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且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19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 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的需要，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公司资金计划安排，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30 亿元融资额度，融资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实际提用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

上述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金融机构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协议以及贷款等手续（不含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本次申请融资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20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以下简称“购买理财产品”）为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等）。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

3、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届时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储效益，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且在有效控制风险、资金使用安排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银行理财，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委托理财额度。

3、投资种类：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为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等）。

4、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均将严格进行筛选，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非关联方金融机构进行业务合作；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总裁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购买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风控审计部负责对银行理财产品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及子公司合理、适度地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21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 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的需要，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公司资金计划安排，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30 亿元融资额度，融资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实际提用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

上述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金融机构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协议以及贷款等手续（不含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本次申请融资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22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度完成发行股份收购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矿业”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事宜，天瑞矿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相关协议约定，天瑞矿业业绩承诺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聘请的年审机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对天瑞矿业 2023 年业绩完成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24）第 0344 号）（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根据专项审核报告，天瑞矿业完成 2023 年度业绩承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股份收购天瑞矿业基本情况

2021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材料集团”，曾用名“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盐业”，曾用名“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天瑞矿业 100%股权。

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时签署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

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2 号）。

2022 年 6 月 27 日，天瑞矿业取得了乐山市马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2 年 7 月 20 日，本次交易新增 124,608,852 股股份上市，其中先进材料集团认购 99,687,082 股股份，四川盐业认购 24,921,770 股股份。

二、天瑞矿业原股东利润承诺情况

先进材料集团和四川盐业所做的业绩承诺包括标的公司承诺净利润和业绩承诺资产组承诺净利润，其中：天瑞矿业三年累计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21,110.00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分别不低于 4,075.00 万元、6,976.00 万元和 10,059.00 万元；业绩承诺资产组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31,068.00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分别不低于 7,456.00 万元、10,355.00 万元和 13,257.00 万元。

公司将分别在业绩承诺期各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天瑞矿业业绩承诺资产组实现的净利润数与前述同期承诺预测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三、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华信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四川华信认为，上市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经审核，天瑞矿业 2023 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544.80 万元，高于业绩承诺金额 6,976.00 万元；业绩承诺资产组净利润为 20,974.61 万元，高于业绩承诺金额 10,355.00 万元。

综上，天瑞矿业完成 2023 年度业绩承诺。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24）第 0344 号）。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23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 郑州商品交易所尿素指定交割厂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郑州商品交易所尿素指定交割厂库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在业内的影响力和话语权，有机结合现货市场、期货市场、交割厂库特点，进一步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蟒大地”）拟向郑州商品交易所（以下简称“郑商所”）申请指定尿素交割厂库资格。经自查，龙蟒大地的地域范围、资质、财务状况、业务规模及其他条件均符合郑商所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申请事宜。

本次申请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郑商所审核结果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17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冯志斌	独立董事	工作行程冲突	周友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发龙蟒	股票代码	0023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华梅	宋晓霞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传真	028-87579929	028-87579929	
电话	028-87579929	028-87579929	
电子信箱	songhm@sollomon.com	songxx@sollomon.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磷化工主营业务发展，持续巩固“矿化一体”优势，积极推动存量业务产业升级，公司核心产品工业级磷酸一铵、饲料级磷酸氢钙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创新研发高端精细磷酸盐产品，提升公司在精细磷酸盐细分领域市场地位；增量方面，创新升级打造“硫-磷-钛-铁-锂-钙”多资源绿色循环经济产业链，稳慎推进德阿磷酸铁锂、磷枝花磷酸铁项目建设，为公司延链补链强链，持续稳健发展奠定基础。

1、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具体情况

（1）磷矿采选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上游磷矿资源开发，不断完善产业链，巩固一体化竞争优势。目前，公司磷矿主要自产自用，全年生产磷矿约 190 万吨，随着磷矿自给率持续提升，公司资源配套、综合成本优势进一步凸显。具体而言，天瑞矿业主要为德阳绵竹基地配套，磷矿资源储量近 9000 万吨，采矿设计产能 250 万吨/年，2023 年磷矿产量约 120 万吨，产量持续爬坡；白竹磷矿主要为襄阳南漳基地配套，磷矿资源量 4500 万吨，采矿设计规模 100 万吨/年，2023 年磷矿产量约 70 万吨，产量持续爬坡；绵竹板棚子磷矿生产规模 60 万吨/年，主要为德阳绵竹基地配套，预计 2024 年底前后复工复产。

（2）工业级磷酸一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经济效益最大化原则，结合市场情况灵活调整产品结构，提升工业级磷酸一铵产销量，全年生产工业级磷酸一铵 34.43 万吨。作为全球产销量最大同时也是国内出口量最大的工业级磷酸一铵生产企业，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稳价保供号召，密切关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供需格局变化情况，策略性调整产品国内国际销售比例，且随着公司品牌战略深入推进，国内市场结构持续优化，进一步巩固终端渠道优势，全年国内工业级磷酸一铵终端销量占国内销量 45%左右，同比增长 10.68%。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在磷酸铁领域的头部企业客户，全年工业级磷酸一铵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应用稳步提升，销量同比增长 55%，工业级磷酸一铵在行业中继续保持较强的综合竞争能力。

（3）肥料系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国内基础磷肥及部分精细磷酸盐细分行业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合计生产肥料级磷酸一铵、复合肥等肥料系列产品 133.19 万吨。2023 年，公司充分发挥“肥盐结合、梯级开发”以及循环经济优势，结合各类装置配套齐全优势，灵活调整产品结构，实现产销平衡，形成了基础磷肥、硫基生态肥、黄腐酸功能肥、聚谷氨酸大田肥、含镁根际肥、含微量元素功能肥、经作专用肥、大田专用肥、功能性水溶肥、液体肥、生物菌剂等梯级功能肥产品体系，产品功能化程度和应用肥效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围绕“就近市场、多点布局”的复合肥产业规划战略，与区域龙头企业河北中仁化肥集团有限公司强强联合，成立合资公司河北大地中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为“大地中仁”），成功试点轻资产合作模式，新增北方区域河北宁晋、吉林松原 2 个委托生产基地，通过多基地联动，助力实现磷酸盐与复合肥效益最大化，也为全国多基地布局奠定了基础。

（4）饲料级磷酸氢钙

报告期内，国内饲料级磷酸氢钙受行业景气度下滑等影响库存较高，公司根据市场供需实际情况，控制生产节奏，全年实现饲料级磷酸氢钙产量 35.32 万吨。公司作为国内饲料级磷酸氢钙行业头部企业，是现行饲料级磷酸氢钙、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二钙国家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依托三十余年在该细分领域的深厚积累，客户结构良好。基于襄阳南漳基地“硫-磷-钛”循环经济优势，且随着白竹磷矿产能爬坡有效支撑饲料级磷酸氢钙业务原料需求，南漳基地产业链配套逐步完善，加之处于华中地区地域物流优势明显，进一步夯实公司在饲料级磷酸氢钙领域的领先优势。

2、主要产品之间的关联情况

公司立足磷化工主业深厚的产业基础，积极整合、延伸产业链，通过股权收购与业务合作多措并举巩固产业链上的薄弱环节与关键环节，一体化优势凸显，同时充分发挥循环经济低成本优势，在挖掘存量业务协同效应的基础上积极向产业链下游纵深发展，重点布局新能源材料增量业务，磷化工及新能源材料业务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逐现成效。

基于整体效益最大化原则，公司充分运用分段除杂技术及磷酸铁锂相关技术，梯级开发、分级利用各类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高产品综合附加值，完善“磷矿—湿法磷酸—工业级磷酸一铵—磷酸铁/磷酸盐/磷肥—磷酸铁锂”产业链，强化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以下为公司主要产品之间的关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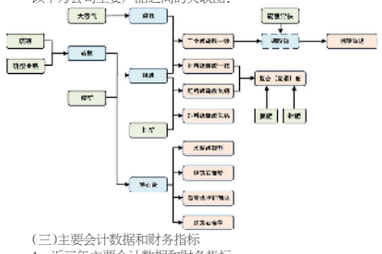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708,164,155.79	10,023,486,041.54	10,023,486,041.54	-23.10%	6,650,432,392.51	6,650,432,39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4,316,444.43	1,064,074,808.95	1,065,118,284.38	-61.10%	790,249,035.89	790,249,03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3,272,478.31	1,036,415,135.59	1,037,458,611.02	-61.13%	656,846,612.90	656,846,61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3,916,610.67	1,331,740,328.80	1,331,740,328.80	-38.88%	292,959,404.61	292,959,404.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59	0.59	-62.71%	0.48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58	0.58	-62.07%	0.46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12.54%	12.55%	减少 7.96 个百分点	12.26%	12.26%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7,069,172,310.07	15,336,863,944.74	15,342,183,223.93	11.26%	11,211,225,223.53	11,211,225,22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093,940,362.78	9,083,845,574.88	9,085,558,599.91	0.09%	7,916,649,127.48	7,916,649,127.48

以上追溯调整或重述系会计政策变更所致，具体如下：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据此对期初数做出相应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95,331,898.00	1,660,475,798.23	1,793,374,098.72	2,258,982,36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210,735.81	81,573,191.99	93,212,949.40	89,319,56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348,090.48	28,137,625.53	107,633,153.58	103,153,60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308,611.78	360,790,997.30	640,139,840.10	283,294,385.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3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8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66%	485,552,282	485,552,282	质押	192,932,600
李家权	境内自然人	16.64%	314,893,619	0	--	--
四川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2%	24,921,770	24,921,770	--	--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2%	23,112,400	0	--	--
蒋安奕	境内自然人	0.85%	16,167,404	0	--	--
李鹏	境内自然人	0.81%	15,319,011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8%	14,843,195	0	--	--
刘正	境内自然人	0.53%	10,000,000	0	--	--
晏光明	境内自然人	0.40%	7,554,371	0	--	--
庞玉学	境内自然人	0.39%	7,457,00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川先进材料集